

赣 州 市 社 联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市级社会科学研究百题 优秀成果评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社联，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赣南社会科学联席会成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市社联将组织开展 2018 年度赣州市市级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评奖申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做好 2018 年度市级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评奖工作，是为了检验 2018 年度市级社会科学百题研究工作成效，促进课题研究成果转化应用，为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促进市级社会科学课题研究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二、参评范围和时限

1. 申报成果只限于经市社联批准立项的 2018 年度市级社科研究百题，并在 2019 年 7 月 31 日之前已结题的社科成果。

2. 本次参评成果包括社科研究百题方面的专著、古籍整

理、教科书、工具书、普及读物、考古挖掘报告、论文、调研报告等。由多名作者撰写的论文集不能作为著作参评，其中的单篇可作为论文参评（凡电子出版物、新闻报道、文艺创作成果不能参评）。以集体名义发表的成果，不能以个人名义申报。

3. 市社联将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三、评奖标准及级别

1. 评奖突出导向性和科学性。申报成果要求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应用价值。成果观点鲜明，主题突出，材料翔实，结构严谨，语言通顺，文字准确，数据真实，代表我市社科类学科最新成果。

2. 本次活动评选优秀社科成果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成果将颁发证书。

四、方法步骤和要求

1. 凡申报成果者均需按要求填写《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报表(2018年度)》(附后)，并通过所在县（市、区）社联，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驻市高校、大中专院校科研处向市社联申报。每人限报一项，二人以上合作项目可另报一项。集体项目的申报应得到所有署名作者的同意，市社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2. 各县（市、区）社联，市属（协会、研究会），驻市高校、大中专院校科研处对申报参评成果要认真评议，填写意见，加盖公章，最后将每项申报参评成果的原作、佐证材

料和申报评奖表各 3 份（1 份原件和 2 份复印件）及电子文档（Word 文档）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前上报市社联（市政中心一号楼市社联 1457 房间），逾期不再受理（原件经审核后 will 退回申报人）。

联系电话：8391224；联系人：刘秀慧；地址：市政中心一号楼市社联综合科（1457 房间），邮箱：
s18391224@163.com。

附件：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报表(2018 年度)



附件：

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报表
(2018 年度)

成果名称				
发表出版媒体 (报刊、杂志)			发表时间	
成果形式			字 数	
第一作者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政治面貌		研究专长	
	联系电话		邮 箱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第二、第三 作者姓名				
县(市、区)社联, 市属学会(协会、研 究), 驻市大中专院 校科研处推荐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组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赣州市社联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